唐代物价：收集、整理和分析

The Prices in Tang Dynasty: Assembly, Standardization and Analysis

青席引梦

2024 年 6 月 12 日



作者：青席引梦
编辑 & 整理：伯伦大人、幻想女王

摘要

本研究基于对丰富原始史料与既有学术成果的深入挖掘与梳理，系统分析了唐朝时期的物价体系，涵盖了劳动力、粮食、绢帛、日常用品、服饰、牲畜以及文化娱乐用品等多个维度。通过数学拟合方法，本研究在限定条件下尝试重构了部分关键商品的价格模型，从而深化了对唐朝经济运行的微观理解。

本项研究的成果不仅填补了国内外相关领域的研究空白，而且极大地丰富了唐朝经济史的研究视角，推动了对唐朝微观历史研究的深入发展。对于致力于探索唐朝乃至整个古代中国微观经济面貌的学者而言，本文提供了宝贵的思考路径与指导性的启示。此外，本文亦对以唐朝为背景进行文艺创作的艺术家与作家提供了丰富的历史背景和灵感来源，具有重要的实践价值。

关键字

唐朝　物价　经济史

Abstract

Through a comprehensive review and analysis of extensive original historical materials and existing research, this study systematically examines the price system in the Tang Dynasty, encompassing labor salaries, grain prices, silk prices, necessities of life, clothing, livestock, cultural and entertainment goods, and more. Employing mathematical fitting methods, this research attempts to reconstruct the price models of some key commodities under limited conditions, thereby enhancing the micro-level understanding of the economic operations in the Tang Dynasty.

The findings of this study not only fill the gaps in related research fields both domestically and internationally, but also significantly enrich the research perspectives on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the Tang Dynasty, further advancing the progress of micro-historical research on this era. For scholars aiming to delve deeper into the micro-economic content of the Tang Dynasty and even the entire ancient China, this paper provides valuable insights and guiding inspiration. Additionally, it serves as a valuable historical backdrop and source of inspiration for artistic creators and writers working in the context of the Tang Dynasty, thus possessing significant practical value.

Keywords

Tang Dynasty; Price; Economic history

目录

1 总论

1.1 研究方法

尽可能地穷尽已有历史材料和现代研究，先将各种唐朝的物价记录进行收集。然后根据所属时代和门类区别进行分类；并且结合具体的史料内容对其进行甄别，剔除掉明显失真的数据、校勘遗漏或疑误的内容。最后如果该物价留存数据较为丰富，则结合其时代跨度进行构拟。构拟的方法为使用数学对临近的时代的数据进行拟合。

1.2 数据和资料

本文使用的数据主要来自以下资料：

1. 古代史料
   (a) 主要是正史材料
   (b) 包括专门史料、古人的笔记或笔记性质的其他文字作品
   (c) 极少数情况下包括诗歌和虚构文学作品
2. 考古发现
3. 现代研究

其中，主要的一般历史文献包括：《旧唐书》[1]、《新唐书》[2]、《资治通鉴》[3]；专题文献或有关唐代典章制度的文献主要有：《贞观政要》[4]、《唐会要》[5]、《册府元龟》[6]、和《通典》[7]；笔记性质的文字材料主要是：《酉阳杂俎》[8] 和《太平广记》[9]。

面对不同类型的史料的态度 对于正史内容和考古内容，由于可以互相印证，因此我们选择给予其较大的信任。对于今人的研究，我们会根据其提供的研究方法和原始材料进行复现或考察，大多数情况下出现在本文中的今人研究，除非另有特殊说明；都是我们采纳或支持的观点。

诗歌和以小说为代表的虚构文学不能作为直接史料。因为夸张和用典是诗歌常用的手法，其表达的数值不能直接作为可信依据。但是仍然可以作为一种间接的、侧面的诗人生活环境的参考。而小说虽然是虚构的，但是其描述的环境往往是其所处时代的真实表达，因此在特定情况下可以作为参考。

1.3 三大假设

物价是一种抽象的、动态的概念。唐朝幅员辽阔、历时漫长，为了能简单理解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不同商品、服务的价格——那种我们身边的、统一的市场观念是我们现代人习以为常，古人却难以理解的事物——我们必须在整理分析它们之前，设定一个统一的、简洁的参照系，而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有可以衡量各种对象物价的标准尺度。

因此我们设定如下假设：

1. 币制统一的币制
2. 量值相对一致的量值
3. 稳定的粮食宏观密度

1.3.1 货币制度

我们现代人早已习惯生活在一种“法币天国”里。政府发行总是会被各种商贸实体承认、接受的法币；市场上琳琅满目的商品使用简明的数值标定价格——这些场景在古代是奢侈的。唐朝作为一个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古代社会，其市场化程度即使是在其繁荣时期、即使是在其最发达的两都地区，也绝不可能达到我们今天的高度。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唐朝的货币毫无作用；恰恰相反，稳定的货币是我们快速理解一个陌生环境的方便钥匙。因此，即使存在明显可见的异常情况[1]，但为了后面的工作可以正常进行，我们仍然将唐朝官方的货币制度——它们的价值和换算关系——作为一种不变标准，并假设在整个唐朝都能得到正常适用。

唐代币值的换算：

1 两 = 10 钱（文）
1 贯 = 100 两 = 1,000 钱
1 缗 = 1,000 钱

1.3.2 量值

同理，我们也要明确唐朝的度量衡，这是理解商品价格的基础之一。我们依据中国古代度量衡的数据[2]，假设整个唐朝、不同时期、地区，衡量对象都按照这些标准来参与经济活动。

容积

1 斛（容积石）= 10 斗 = 100 升
1 升约合 6.0 L.

重量

1 石 = 4 钧 = 120 斤
1 斤 = 16 两
1 斤约合 0.660 kg.

为了避免歧义，本文提到“石”均指重量石，约合 79.32 kg. 提到作为容积的石时，除非另有特殊说明或者引用原始文献，均行文作“斛”，约合 60 L.

布匹另外，绢帛，如后文所述是一种常见支付手段，因此直观理解其度量单位匹（疋）也很有必要。

如果量定对象是织物，那么一匹是指高一尺又八寸、长四丈的织物单元；
因此，1 匹织物即为 40 尺长、1.8 尺高；又

1 丈 = 10 尺 = 100 寸
1 寸约合 3.06 cm.

故一匹织物的面积约为 6.741 m^2.

[1] 如某些地区将 80 钱视为 100 钱；不同时期货币的金属含量和购买力也存在差异

[2] GreatBaron，《中国古代度量衡》[10]

1.3.3 粮食容重

古代文献中的粮食经常以容积的形式出现，而现代粮食大多用重量来参与交易。因此假设一个恒定的粮食宏观密度有助于作为现代人的我们直接感受古代的粮食价格。

依据国家标准，等级外的小麦容重为 0.710 kg/L;[3]古代的小麦质量不应当高于这个标准。那么不妨假设古代麦的容重为 0.70 kg/L. 同时为了方便，我们假设“抽象的米”——不讨论具体大米的种类，容重为 0.80 kg/L.

2 绢价

2.1 钱帛兼行

绢执行货币功能。唐朝时，绢是租庸调制度的重要元素，是实物税的一种形式，因此其在很多场合、很多时期，不仅民间承认、而且官方也认可，都在部分地执行着货币的职能。

这种金属钱币和绢同时执行货币职能的现象当时被称为“钱帛兼行”：绢帛作为法定货币, 唐政府屡有明令, 开元二十年九月, “制曰：绫、罗、绢、布、杂货等，交易皆合通用；如闻市肆必须见钱，深非道理。自今以后，与钱货兼用，违者，准法罪之。”[4] 开元二十二年十月又敕：“货物兼通，将以利用，而布帛是本，钱刀是末，贱本贵末，为弊则深，法数之间，宜有变革。”[5] 也正是这个原因, 史籍中关于绢价的记载相对较多, 而且大多数情况下是作为一种货币的形式出现的。唐初, 绢价没有记载, 其作为货币形式却多见于史籍[6]。绢马贸易也以绢作为结算方式；皇帝也常常以绢为形式赏赐臣属。

因此，绢经常被当做劳动力或粮食的计价单位，而整个唐朝绢价的变化非常巨大。这为我们直接理解史料造成了一些困难。但总体而言，有两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即安史之乱和两税法设立。这两个时间点都是价格的极高点，然后缓慢下降。

2.2 唐朝不同时期绢价及其构拟

除了表1的数据；我们还注意到敦煌文书中一段会计账目的参考价值十分巨大，因为它不仅详细记录了丝绢的会计估价，而且和指明了各种丝绢的品类。其内容如表2.

根据表1容易发现，整个唐朝虽然具体时期内绢的价格变化剧烈、不同地区也千差万别，但总体上是呈现上升趋势的。

依据上述数据，我们对唐朝个别时期一般绢价构拟如表3.

2.3 动态的绢价

那么我们能不能根据已有的数据和表1,3, 图1，构拟一个函数；该函数在给定了地区、时期后，能够较为贴近现实地返回其对应的平均质量的绢价呢？显然，不能。因为首先是数据的量不够多。这体现在时间和空间的两方面。时间上，我们在初唐时期几乎没有相关的材料；贞观朝到武周之间的漫长时期的记录也是少得可怜。空间上，唐朝地域广阔，我们的大量材料都是一个模糊的全国平均的概念价格，极少数数据也只是集中在目前有考古发现的地方或者两都等大城市。第二且更重要的是数据的质的不全面。我们的所有数据都只能反映真实的历史情况而不能作为绝对的、全局的历史

[3] GB 1351-2023 小麦 [11]

[4] 《通典》食货九, 钱币下

[5] 命钱物兼用敕, qtd. in 《全唐文》卷三十五; cf.《唐会要》卷八十九, 泉货

[6] 参考文献 [12]p.47

表 1: 唐代不同时期绢价及其构拟①

时间	地区	绢价	构拟价格（钱每匹）	数据来源
武德四年	洛阳	粟三升	-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
太宗初年	北方	米一斗	-	《贞观政要》政体二
贞观五、六年	-	粟十余斛	337.5	《新唐书》列传第二十三, 马周传
开元十三年	-	二百一十文	210	《通典》食货七, 历代盛衰户口
开元十六年	-	五百五十	550	定赃估②
开元二十八年	两都	不满二百	200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
天宝二载	西州	370-650 钱	400	参考文献[12], p.50
天宝六载	-	庸一日绢四尺	-	天宝六年四月八日敕③
上元二年	-	庸一日绢三尺	-	上元二年正月敕④
大历十年	-	见注⑤	2,708.7	不空, 《进造文书阁状》
初定两税时	全国	帛价盈二千	2,000	李翱, 《进士策问二道》⑥
建中元年	全国	绢为钱四千	4,000	李翱, 《改税法疏》⑥
贞元十年	-	一千五六十文	1,550	陆贽, 《均节赋税恤百姓六条》⑦
贞元十四年	全国	不出八百	800	李翱, 《进士策问二道》⑥
贞元十九年	-	止八百九百	850	权德舆, 《论旱灾表》⑧

注：
①此表中的数据，空格表示不适用；一字线“-”表示无法获取； ②“如山南绢贱河南绢贵。贱处计赃，不至三百，即入死刑。贵处至七百已上，方至死刑。即轻重不侔，刑典安寄？请天下定赃估，绢每匹计五百五十价为限。”qtd. in. 《唐会要》卷四十 ③“一人一日折绢四尺。”qtd. in. ibid. 天宝三年，改年为载；此处原文记“六年”故从之； ④“及上绢估评功庸者，计一人一日，为绢三尺，牛马驴骡车亦同。”qtd. in. ibid.; cf. 《唐律疏议》卷四, 卷二十六 ⑤“一万一千一百五十二贯文准绢四千一百一十七匹”qtd. in 《大藏经》, 代宗朝赠司空大辩正广智三藏和上表制集, 第五卷； ⑥qtd. in 《全唐文》卷六百三十四； ⑦qtd. in 《全唐文》卷四百六十五； ⑧qtd. in 《全唐文》卷四百八十八；

表 2: 天宝四载河西地区绢价

单位：钱

行号	种别	每匹估价
17	大生绢	465
19	河南府絁	620
21	缦绯	550
23	缦绿	460

资料来源：敦煌文献, 伯希和 3348V. 天宝四载豆卢军为和籴事上河西节度支度使牒

事实；真实的价格围绕着我们构拟的价格上下波动，这些少数的、被确认的数据，就是二者的交点。我们尝试构拟出来的规律，绝对不是完全的历史的。当我们构拟开元二十八年两都的绢价为 200 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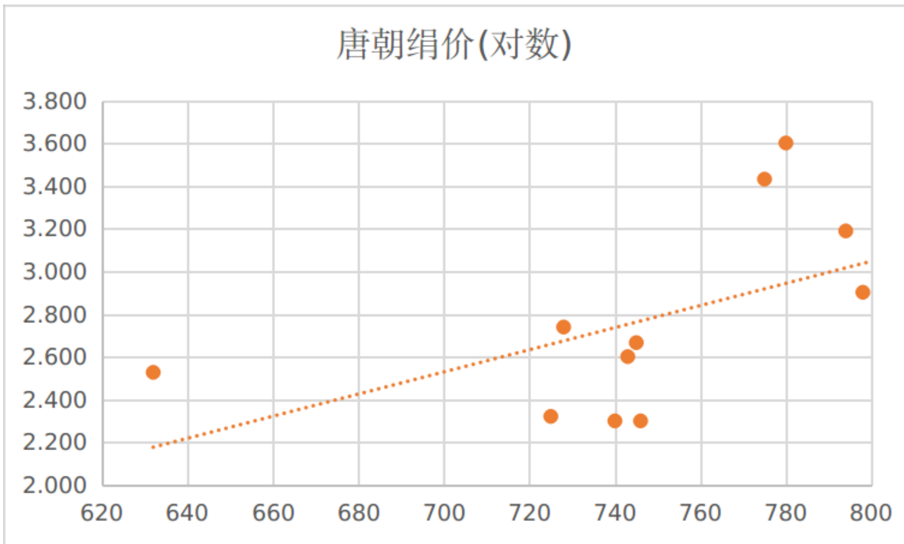


图 1: 唐朝不同时期绢价

注：
①横轴为公元年； ②纵轴表示对绢价（单位：钱每匹）取常用对数；

每匹时，并不是说，我们有百分百的把握认为，从公元 740 年 2 月 2 日到 741 年 1 月 22 日期间，长安、洛阳的每一个角落里的每一笔绢的交易，总是以 200 钱每匹作为标定价和成交价。这种想当然的将复杂问题简单化的、机械片面、孤立静止的“十二点敲钟主义”历史观[7]必须坚决从我们头脑中革除。

前述内容亦适用于其他商品、服务的价格。

3 粮价

3.1 粮价问题的复杂性

粮价的问题相当复杂。主要原因体现在“一少、一多”两个方面：第一、史料缺乏；第二、时空差异案例众多。对于第一方面，主要是没有具体史料能够连续且准确反映不同的粮价，我们看到的即使是有关经济专题的史料也存在含混不清、不准确的时间、不准确的地点、笼统的粮食概况等等，这些都给我们试图清晰考察唐朝的一般粮价造成了巨大的阻碍。对于第二方面，史料记载的粮价往往都是特殊情况，正是因为“情况特殊”，所以当时的记录者才认为有记录的必要。灾年、饥

[7]这种历史观念认为：人类的历史每个阶段都是界限清晰的。此阶段的历史想象绝对不可能发生在其他阶段。历史阶段的变化也是突然的、彻底的，就好比中标一样，经过午夜十二点后，今天就完全不属于昨天。这种观念否定了现实世界的复杂性，将人类生活的不同时期简单化为教科书上划分的历史单元。

表 3: 唐朝不同时期一般绢价构拟

时期	价格（单位：钱每匹）
初唐	210-350
盛唐	200-600
中晚唐	800-2,500

荒、战乱期间的粮价和和平年代、连年丰收时期的粮价之间差异巨大；两都地区和其他地区的价格差异也尤其值得注意，而偏偏两都又是史料留存最多的地区。甚至，我们也可以合理推测在相同的城市，不同的季节粮价都差异巨大；在相同的时间，即使是相隔很近的地区粮价也不能完全视为一致，这种情况在古代非常常见。除此以外，尽管我们在开头预设了货币币制恒定的假设，但事实并非如此，不同时期、地区，货币的使用都存在具体的与法定币制的不符合性。因此，在给出我们的价格构拟之前，我们必须再次强调，前文提到的“十二点敲钟历史观”必须坚决从我们头脑中彻底革除。

3.2 粮价及其构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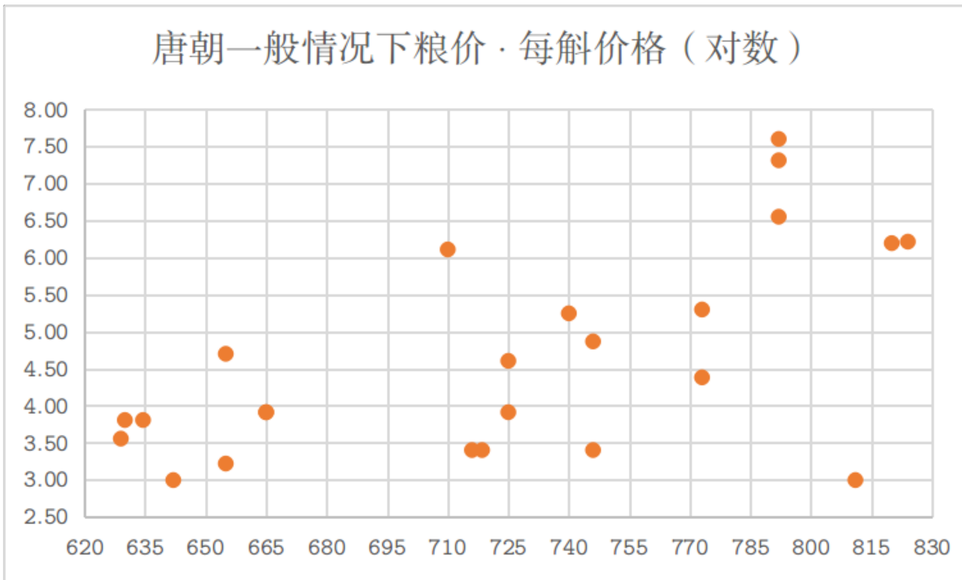


图 2: 唐代一般情况下粮价

注：
①横轴为公元年；纵轴为对粮价（单位：钱每斛）取常用对数；

整个唐朝期间，从时间上而言，粮价——主要是米价，这也是留存史料中最多的记录类型——呈现出时代差异特点（见表4）。贞观朝，粮价由于社会逐渐摆脱战乱，呈现出下降态势。《贞观政要》表示当时的米价每斗 3-4 钱;《通典》强调贞观十五年存在每斗 2 钱的米价，这是我们观测到贞观朝的最低价格。高宗和武周时期，一般情况下平均的粮价也应该在每斗 5 钱左右。盛唐时期，以开元朝作为代表，米价也一直不高。两都地区的米价在每斗 10 到 20 钱之间；部分地区的极端低价也是每斗 3 钱。安史之乱后，唐朝经历了频发的战争和货币混乱，这期间有大量战乱、饥荒时期的极高粮价记录。我们认为，这些数值往往只是一种**观念反映**，不代表真实的普遍情况；真实的情况可能是有价无市。例如，天宝十五载，被围困的南阳，米价来到 4,000-5,000 钱每斗，史料同时指明了“有价无米”，就连老鼠也都一只 400 钱。宝应元年，刚刚经历战争的京师，米价达到每斗 1,000 钱，同时史料说明了即使是皇室都存在断炊情况。社会稳定后，粮价自然会缓慢回落；同时随着经济的发展，粮食的名义价格也绝不可能重新回到贞观或开元时期的数值。《册府元龟》载大历八年在丰收的情况下，京师粟米每斗 20 钱。唐朝中后期如果没有战乱，粮价一般稳定在每斗 50-200 钱。

从地区上来看，两都——长安和洛阳——总是高于同时期的其他地区。原因似乎也非常容易理解，作为唐朝的政治文化中心，两都集中了大量人口和非劳动阶级成员，因此粮价自然会高。但具

表 4: 唐代粮价及其构拟

单位：钱每斛

皇帝	时期	地区	背景	类型	价格	数据来源
高祖	武德元年	泾州	战乱	米	10,000	《新唐书》列传第三
太宗	贞观三年	全国	频致丰稔	米	30-40	《贞观政要》卷一, 政体
	贞观四年	全国	-	米	40-50	《新唐书》食货志一
	贞观八、九年	全国	频致丰稔	米	40-50	《通典》食货七, 历代盛衰户口
	贞观十五年	全国	频致丰稔	米	20	ibid.
高宗	永徽五年	洛州	大稔	粟米	25	《资治通鉴》卷一百九十九
	永徽五年	洛州	大稔	粳米	110	ibid.
	麟德二年	全国	比岁丰稔	米	50	《资治通鉴》卷二百零一
	麟德三年	全国	-	米	50	《通典》食货七, 历代盛衰户口
	上元初	长安	旱	米	数千钱	《旧唐书》卷一百三十五, 李皋传
	永淳元年	长安	大雨、饥荒	米	4,000	《通典》食货七, 历代盛衰户口
中宗	景龙三龙	关中	饥荒	米	1,000	《资治通鉴》卷二百零九
睿宗	-	-	-	上等米	450	《全唐文》卷一百七十四
玄宗	开元初	-	四方丰稔	米	30	《唐语林》卷三, 夙慧
	开元六、七年	全国	四方丰稔	米	30	ibid.
	开元十三年	洛阳	累岁丰稔	米	100	《旧唐书》卷八, 玄宗本纪上
	开元十三年	青齐	累岁丰稔	米	50	ibid.
	开元二十八年	两都	长期和平	米	200 以下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
	天宝五载	全国	累岁丰稔	米	130	《新唐书》食货志一
	天宝五载	青齐	累岁丰稔	米	30	ibid.
	天宝十五载	南阳	战乱	米	40,000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四, 鲁炅传
肃宗	乾元三年	京师	战乱	米	8,000	《旧唐书》卷三十五, 五行志
代宗	宝应元年	京师	战乱	米	10,000	《新唐书》列传七十四, 刘晏传
	大历八年	京师	大稔	麦	80	《册府元龟》卷五百零二, 邦计部
	大历八年	京师	大稔	粟米	200	ibid.
德宗	贞元八年	江淮	-	米	1,500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四
	贞元八年	长安	长途运输	米	2,000	ibid.
	贞元八年	京兆	-	米	700	ibid.
宪宗	元和元年	宣州	大旱	米	2,000	李翱, 《故东川节度使卢公传》
	元和六年	-	大稔	米	20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八
	元和十五年	全国	-	米	500 以下	李翱, 《改税法疏》
敬宗	长庆四年	-	-	粟米	500	《旧唐书》卷十七, 敬宗本纪
懿宗	咸通九年	徐州	战乱	米	2,000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一
僖宗	中和二年	京畿	战乱	米	30,000	《旧唐书》卷二百下, 黄巢传

注：

①此表中的数据，一字线“-”表示无法获取

体高多少，还要结合特定的情况和地区的粮食产能。例如，根据史料，开元十三年，洛阳的米价是青齐地区的 2 倍；天宝年间，其他地区（极有可能是京畿地区）的米价是青齐地区的 4.33 倍。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认为：

- 从年代角度讲，唐朝的一般情况下的粮价，在前期为每斗 2-20 钱；极端低价为 2 钱每斗；简单而言，安史之乱之前，粮价基本不超过 20 钱每斗。中唐至唐朝后期，如果没有战乱，粮价就在 50 钱每斗左右波动；最高 200 钱每斗。
- 从市场形势讲，如果发生自然灾害，粮价相比于平时会增长 20-90 倍。如果爆发战争，粮价会在短时间内暴涨 2 个甚至 3 个数量级；而且往往有价无市。
- 从地区差异讲，两都地区的粮价总是高于其他地区；而且经济越发达的年代，价格差异越大。一般两都的粮价是其他地区的 1.5-4.5 倍。粮食产区的粮价，可以合理认为低于非主要产粮区。

对于特定的时间节点和地区，讨论纯粹的粮价是没有太多意义的，还必须结合其所处的经济环境进行全面考察，才能深刻理解当时的经济情况。

4 一般劳动力价格

4.1 庸工平均日薪及结算方式

唐代，庸工的薪资不仅可以用钱结算，很多时候也可以用实物结算；往往是绢帛为主，粮米为辅。大量史料表明，唐代一般以“绢三尺”作为庸工日薪资的规范标准。

> 计庸一日为绢三尺[8]
> 若负欠官物……折庸……一人一日，折绢四尺[9]
> 雇者日为绢三尺[10]
> 用人之力，岁二十日，闰加二日，不役者日为绢三尺，谓之庸。[11]

具体而言：
绢三尺，约合每日 15 钱[12]；或者
钱月五百，约合每日 16.667 钱；或者
米二升，约合每日 1.18 L. 或 0.946 kg.

但这只是一种理想参照，或者说官方指定的最低价，实际上的庸工薪酬应当略高于此数值；而且显然不同地区的薪资是不一样的：

> 内园丁皆京兆人，于当处营田，月一替，每月月给钱八十 (《唐会要》此处作八千，疑误)，计一丁岁当钱九百六十，米七斛二斗。若发两京关辅人于丰州营田，每人须给钱六百三十，米七斛二斗。[13]
>
> 偶游洛中……傭作之直月五百。[14]

4.2 劳动力价格对比

作为对比：宋的劳役，一夫日给米二升。宋升约 0.702 L，日二升即约 1.404 L, 米容重取 0.80 kg/L 则米约 1.123 kg. 明代军粮，每个士兵每月的官俸军粮应是一石大米。明容积石约 103.5 L，日约 3.45 L, 米容重取 0.80 kg/L 则米约 2.76 kg. 现代人的健康饮食，每日应当摄入谷物 0.2-0.3 kg.[15]

[8]《唐律疏议》卷四, 卷二十六; cf.《唐会要》卷四十, 上元二年正月敕
[9]《唐会要》卷四十, 天宝六年四月八日敕
[10]《新唐书》志第三十六, 百官一
[11]《新唐书》志第四十一, 食货一
[12]参照表3，一匹绢价取 600 钱。
[13]严郢,《奏五城旧屯兵募仓储等表》; cf.《唐会要》卷八十九, 疏凿利人
[14]《太平广记》卷五十三, 续玄怪录
[15]中国营养学会,《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22）》

表 5: 唐代劳役每日给米以及与其他时代对比

项目	数值（kg.）	对比比值
唐代劳役每日给米	0.946	1.000
宋代劳役每日领米	1.123	1.187
明代士兵每日领米	2.76	2.918
4 口之家每日谷物摄入	0.8-1.2	0.845-1.857

故而，我们可以认为，唐朝一般劳动力的价格为每日 15-17 钱；或 2 升米（即 0.946kg）；或 3.5 尺的绢。作为对比，现代人的平均日薪为 418.168 元人民币；这是北京 2022 年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的平均日薪（每年工作日数取 250）；如果是河南，该数值为 191.672 元人民币。[16] [17]

5 奴仆和奴婢

同一时空条件下，奴仆的价格和性别、年龄以及掌握的技能相关。拥有特殊技能的奴仆价格会高很多。

表6展示了唐代不同性别、年龄的奴仆的参考价格。奴仆价格一般在 30,000-50,000 钱之间。

表 6: 唐代奴仆参考对价

奴仆奴婢	对价	时间	数据来源
男，申得，15 岁	水练六匹，银钱五文	龙朔元年	参考文献[14]p.214
女，绿珠，13 岁	大练四十匹	开元二年	ibid.
女，失满儿，11 岁	练四十匹	开元十九年	ibid.
上等奴仆	三十五阡文	-	参考文献[12]p.47
次等奴仆	三十阡文	-	ibid.
奴婢，春草①	十牛	天宝三年	《新唐书》列传第五十九
苍头，李宜德②	五万钱	景龙二年至四年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

注：
①该奴婢具有一定口才，并且似乎其相貌也较佳；《新唐书》载“帝爱其辩惠，留宫中，浸侍左右。”
②即日后的李守德，追随唐玄宗参与唐隆政变，官至武卫将军；足见其才能。

6 役畜、肉畜、家禽及其产品

6.1 牛、驴的价格

如表7唐代初期、中前期的牛价大约为 3,000-5,000 钱。《太平广记》和《五代会要》有两则关于死牛价格的记录，有助于我们理解唐代的牛价。

> 老牸牛无故而死，……于街市鬻之，只酬钱八百，如是数处，不多前价。
> 后唐明宗天成二年三月敕，……如有死牛，即令货卖，每斤不得过五文。

[16]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 2023》[13]
[17]京城与河南地区的人力价格的比值由 1.523 倍变成了 2.182 倍；河南人的命，比古代还贱了 30.20%.

表 7: 唐代初期、中前期部分牛价

时期	地区	项目	对价	数据来源
永徽朝		一牛	上绢五匹	《唐律疏议》卷十五, 廐库
永徽中	汾州	牸牛生一犊	五千文	《太平广记》卷四百三十四
建中三年	-	二水牛②	四千	《太平广记》卷三百六十三
太和三年	-	牛	六石麦	《册府元龟》帝王部, 宪民门
会昌五年	塞上	牛	五百钱③	李德裕,《会昌一品集》
唐前期	-	牛	2,000 钱左右	参考文献[12]p.35
盛唐时	西州	牛	3,000 钱左右	ibid

注：
①此表中的数据，空格表示不适用；一字线“-”表示无法获取； ②足有病； ③（卷十五, 讨袭回鹘事宜状）：“塞上五百钱买得一头牛”

初唐时期，驴的合理价格应当为 1,500-3,000 钱每头。每当其需求增长时——如举行科举考试，考生需求旺盛——其价格便会暴涨；因为驴在古代是一种便捷的役畜。

表 8: 初唐时期洛阳和其他地区的驴价

时代	地区	驴价	数据来源
初唐	-	1,500 钱	续高僧传, 释志宽传②
初唐	洛阳	10,000 钱左右	ibid
永徽朝		五匹	《唐律疏议》卷四③
-	洛阳	3,000 钱	《唐语林》卷三

注：
①此表中的数据，空格表示不适用；一字线“-”表示无法获取； ②qtd. in 参考文献[14]p.155
③一种法律思维的假设性描述：“驴估止直五疋”

6.2 猪、羊的价格

羊 晚唐吐蕃控制下的敦煌地区的羊价格：羖羊 3 石麦；羯羊 4 石麦；羊羔 2 石麦；此时唐钱已不行于此地。[18]

猪 猪的价格大概几百钱。而且不同地区猪的价格差异巨大：龙朔元年一头猪在潞州成交价是 300 钱，运到怀州成交价是 600 钱[19]。

6.3 鹅、鸡和鸡蛋

鹅 作为高级食材的鹅是一般人享受不到的，“鹅每只价值二三千。”[20]

同时，一旦商品属性变更为特殊用途的奢侈品，那鹅的价格就会急剧膨胀：“僖宗即位，……与诸王斗鹅，一鹅至五十万钱。[21]”

[18]（郑炳林, 晚唐五代敦煌贸易市场的物价,《敦煌研究》, 1997(3):26; qtd in 参考文献[12]p.35
[19]《太平广记》卷四百三十九
[20]《太平广记》卷二百三十四, 御厨, 引卢氏杂说
[21]《新唐书》列传第一百三十三, 宦者下, 田令孜传

鸡和鸡蛋 一只鸡 30 钱；三个鸡蛋 1 钱。[22]

7 马价

7.1 影响马价的因素

马不能被视为普通役畜；因为在冷兵器时代，马的地位是战略动物，它是骑兵存在和长期维持的基础。中国不是传统的蓄马国家，汉族也不是常规意义上的蓄马民族；我国古代历代统治者群体中，如果有个别人要想获得长久且显著的战略优势，就会比其他的统治者更重视马匹的生产和管理。

因此，马匹的价格受以下几个因素影响：

- 地区边疆地区，尤其是西北等传统牧马区的马价理论上应当低于内地；但是由于“互市”——这种带有政治色彩的非常规贸易现象的存在，有时此地马价远高于理论市场价值
- 马匹种类作战能力高的马匹价格高
- 战争情况和平时期马价低，战时马价高

7.2 马价和互市

隋末唐初的马匹由于时代影响，价格很高。“太宗曰：隋日，山东养武马，一匹百余贯钱。”[23]说明隋末山东的战马一匹价格在 100,000 钱以上。但是这个数据不一定真实，因为这是经过两次转述的传闻记录。

但是，可以肯定唐初的马价的确是偏高的：“……当给马者，官予其直市之，每匹予钱二万五千。”[24] 贞观朝大兴马政，马匹养殖发展迅速，造就了唐代最低廉的马价：“以一缣易一马。”[25]

玄宗朝的互市带有一定政治炫耀的色彩，因此马价极高，形成了难以承受的贸易逆差，以至于唐政府都不得不下敕书要求突厥维持马匹交易的数额、不要增加：此后将马来纳，必不可多, 还如先可汗时，约有定准，来使交易。[26]

唐前期的一般马价，可以通过唐律疏议的假设性文本进行合理估算，商估计当时一匹马的价格应当在 4,000 钱上下。[27] 同时，商兆奎又根据天宝二年交河郡市估案，推断当时突厥敦马每匹价格在 7,200-9,400 钱；草马每匹 3,150-4,230 钱。

安史之乱后，马政荒废；唐的马匹仰赖和回纥的绢马贸易，这导致了马价的上涨，远高昂于之前：“以马一匹，易绢四十匹。”[28]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唐代的内地一般马价大致如下情况分布：

隋末唐初 4,000 - 30,000 钱
贞观-天宝前 3,500 - 15,000 钱
安史之乱以后 15,000 钱以上

[22]《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三, 引朝野佥载
[23]王方庆,《魏郑公谏绪录》
[24]《新唐书》卷四十, 兵志
[25]《新唐书》卷四十, 兵志; cf. 张说,《大唐开元十三年陇右监牧颂得碑》
[26]《全唐文》卷二百八十六, 敕突厥可汗书
[27]参考文献[12]p.32
[28]《旧唐书》卷九十五, 回纥传

8 酒价

8.1 酒在古代社会的地位与现在的异同点

就如同洛阳人的身份在今天和在唐代明显不一样；酒作为消费品，其在古代的必要程度也今天完全不能等量齐观。对此，凯尔·哈伯以葡萄酒为说明对象，有一个极其精妙生动的解读：他认为，古代缺乏啤酒、烟草、糖精等刺激物，因此占据了这些商品生态位的酒在古代世界就是“消耗品中的女王”[29]。

因此，很容易得出这样的结论：试图求证一种抽象的酒的价格是危险的行为。社会上消耗品的价格往往更集中体现在其面向对象上，即，社会不同阶层享受的酒的价格差距必然是巨大的。这点十分容易理解，**即虽然酒在古代作为消费品的的需求刚性和现在不同，但是作为消费品本身的属性又和我们的社会存在一致性**。我们有 3 条关于酒价的记录，十分幸运，它们不仅记载了具体时间和地区，而且还区分了经营模式。

- 太宗时长安 100 钱两石二千钱太平广记, 卷六七
- （德宗）建中三年全国（不含京师）300 钱垄断经营旧唐书, 食货志
- （德宗）贞元二年全国 150 钱官商合营新唐书, 食货志

8.2 诗歌中的酒价

唐代是我国古代诗歌最知名的时代，著名诗人李白最明显的两大个人印象元素正是诗和酒，唐诗中留存了大量有关酒的诗句，这其中也包含对酒价的描写。但如前所述如前所述[30]，诗歌不能作为直接史料，因为夸张和用典是诗歌常用的手法，其表达的数值不能直接作为可信依据。这些描写只能作为一种间接的、侧面的诗人生活环境的参考。唐诗中经常出现“斗酒十千”，如李白：“金樽清酒斗十千，玉盘珍羞直万钱[31]”；白居易：“共把十千沽一斗，相看七十欠三年[32]”；独孤及：“夜清酒浓人如玉，一斗何啻直十千[33]”对于这些似乎在文雅之士中达成共识的夸张酒价，王懋指出，这只是一种习惯的写作用词，“十千一斗，乃诗人寓言，此曹子建乐府中语尔。”[34]诗人们实际经历的酒价可能比这个数值低，个别情况下，也可以推测比这个数值高；毕竟上层社会的消费能力很多时候是远远超过我们的一般合理推测的。

但是，诗歌并非全是夸张的，比如作为现实主义诗人代表的杜甫，有：“街头酒价常苦贵，方外酒徒稀醉眠；速宜相就饮一斗，恰有三百青铜钱[35]”该段诗文不仅点出酒价的昂贵，而且一斗三百钱的数值也非常接近《食货志》的记录，具有较高的史学价值。

9 盐价

唐代前期，继承了隋文帝开盐池盐井之禁的政策，民间得以自由经营买卖。天宝到至德期间，盐的价格较为低廉。安史之乱爆发后，政府实行专卖制度, 盐价涨幅很大。盐价从天宝末年的每斗

[29]Kyle Harper, *The Fate of Rome: Climate, Disease, and the End of an Empir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7. p.57

[30]本文第5页

[31]《行路难》

[32]《与刘梦得沽酒》

[33]《赠别姚太守置留宴》

[34]《野客业书》; cf. 曹植, 《两都篇》:“归来宴平乐，美酒斗十千。”

[35]《逼仄行赠毕耀》

10 钱暴涨至 110 钱，德宗为了平叛筹款，甚至屡次下诏盐价每斗涨价一百钱，建中四年某些地区盐价甚至达到 370 钱。顺宗、宪宗时期，盐价有所回落，但每斗仍在 200 钱以上。

每斗 200 文的盐价基本上也代表了唐后期盐价的一般水平。但是这只是榷盐的价格，通过商贩辗转输送到普通民众手中，恐怕价格还要高上许多，杜甫《盐井诗》云：“汲井岁榾榾，出车日连连。自公斗三百，转致斛六千。”一进一出，差价达一倍, 商贩获得的是暴利, 而广大人民却是深受其害，支付不起如此昂贵的盐价，甚至有“淡食者”[36]。值得注意的是，盐是基础生活资料，过高的盐价必然会滋生茂盛的私盐市场，从而壮大地方非政府势力；唐末著名农民起义领袖王仙芝和黄巢都有私盐贸易背景。

简而言之，天宝、至德间，盐每斗十钱；安史之乱后，战乱频繁，唐政府不仅恢复了盐榷，还不断加价，最终盐价攀升至 300 钱每斗；部分地区的零售价可能达到 600 钱每斗——这个数值至少是同期米价的 10 倍以上。

> 乾元元年，盐铁、铸钱使第五琦初变盐法，就山海井灶近利之地置监院，游民业盐者为亭户，免杂徭。盗鬻者论以法。及琦为诸州榷盐铁使，尽榷天下盐，斗加时价百钱而出之，为钱一百一十。[37]
>
> 五月丙午……又盐每斗价皆增百钱。[38]
>
> 贞元四年，淮南节度使陈少游奏加民赋，自此江淮盐每斗亦增二百，为钱三百一十，其后复增六十，河中两池盐每斗为钱三百七十。
>
> 长庆元年三月……其月，盐铁使王播奏：“扬州、白沙两处纳榷场，请依旧为院。”又奏：“诸道盐院粜盐付商人，请每斗加五十，通旧三百文价；诸处煎盐停场，置小铺粜盐，每斗加二十文，通旧一百九十文价。”[39]
>
> 长庆元年……五月盐铁使王播奏，扬州、白池两处纳榷场，请依旧为院。又奏请诸道监院粜盐付商人，每斗加五十文，通旧三百文价。请诸处煎盐场停置小铺粜盐，每斗加三十文，通旧一百九十文价。[40]

10 木料和薪柴

10.1 建材木料

代宗朝，四千五百四十二贯五百四十五文，买方木六百一十根半；九百七十四千八百一十文，买椽柱槐木共八百四根[41]。即 4,542,545 钱买方木 610.5 根，合方木每根 7,440.696 钱；974,810 钱买槐木椽柱 804 根，合槐木椽柱每根 1,212.450 钱。

10.2 树木和柴薪

有关树木和柴薪的价格的数据见于表9.

11 服装、饰品

本章的内容比较冗杂，因为服饰本身的性质就决定了其价格缺乏稳定性。

[36] 参考文献[12], pp.51f.
[37]《新唐书》志第四十四, 食货四
[38]《资治通鉴》卷二千二百二十七
[39]《旧唐书》卷四十八, 食货上
[40]《册府元龟》卷四百九十三
[41] 不空,《进造文书阁状》qtd. in《大藏经》, 代宗朝赠司空大辩正广智三藏和上表制集, 卷五

表 9: 唐代树木和柴薪价格

时期	项目	价格	数据来源
656 年左右	2 棵青梧树	4,000	《大唐新语》章二十五
建中初年	1 大树	5,000	《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三
建中初年	柴（宫市）	绢数尺	韩愈,《顺宗实录》卷二
贞元末年	榆树柴	每束十余钱	《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三

11.1 僧侣服装及手工费

三衣 “开成三年十月九日，始令作惟晓等三衣。五条，绢二丈八尺五寸；七条，绢四丈七尺五寸；大衣，绢四丈廿五条，计十一丈六尺。缝手功：作大衣廿五条，用一贯钱；作七条，四百文；作五条，三百文，计一贯七百文。令开元寺僧贞顺勾当此事。”[42]

由此可见，838 年，高品质的僧衣手工费区间为 300-1,000 钱。

顶级的特制僧衣 贞观二十三年……秋七月景申夏罢。又施法师纳袈裟一领。价直百金。观其作制。都不知针线出入所从。[43] cf.: 太宗常赐三藏衲，约直百余金，其工无针綖之迹。[44] 三藏法师的这件法衣，是唐太宗的特殊礼物，这个价格“百金”应当只具有观念意义。

11.2 高级女装

唐睿宗在先天二年元宵节期间，给每位全妆妓女的花费就有 300,000 钱：“唐睿宗先天二年正月十四、十五、十六夜，于京师安福门外，作灯轮高二十丈。被以锦绮，饰以金银。……宫女千数，衣绮罗，曳锦绣，耀珠翠。施香粉。一花冠，一巾帔，皆至万钱。装束一妓女，皆至三百贯。”[45]

11.3 功能性服饰

雨衣 予在翰苑……入朝避雨衫、芭蕉袴，一副二贯。[46]

丝鞋 一车的丝鞋卖了 500 钱：

> 张敬立任安州长史，得替归城。安州土出丝履，敬立赍十数辆，散甥侄。竞取之，唯乂独不取。俄而所余之一辆，又稍大，诸甥侄之剩者，乂再拜而受之。敬立问其故，乂不对。殊不知殖货有端木之远志。遂于市鬻之，得钱半千。[47]

11.4 装饰性杂物

首饰 一支玉钗要价 700,000 钱，甚至连时为宰相的王涯都认为过于昂贵。但这是一则道德教育的故事，因此，真实的数值不一定确如此述，王涯的态度也不一定确实如此。

[42]圆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一; 三衣是佛教徒的三种制服，名曰：五条、七条、大衣；并不是指 5 件或者 7 件衣服。而是对应制服的专名。“大衣廿五条”是指大衣的型号，而不是说 25 件衣服。廿五条型号大衣是大衣的最高品次。

[43]慧立、彦悰《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七

[44]《酉阳杂俎》寺塔记下; qtd. in 参考文献[14]p.140

[45]《太平广记》卷二百三十七, 奢侈一

[46]陶古《清异录》; qtd. in 参考文献[14]p.141；这是宋初的数据，可以用作参考。

[47]《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四, 治贪. 窦乂, 引干馔子。 窦乂的故事还会在我们之后的部分继续出现；这篇故事我们不妨称之为“窦乂发财记”，它有趣地展示了一个精明的小商人多次买此货彼、积累财富的故事；阅读这篇故事可以生动窥探当时的底层市民社会经济活动；我们在此推荐有兴趣的读者可以阅读其原文。

> 王相国涯居位，窦氏女归请曰：“玉工货钗，直七十万钱。”王曰：“七十万钱，岂于女惜，但钗直若此，乃妖物也，祸必随之。”女不敢复言。后钗为冯球外郎妻首饰，涯曰：“为郎吏妻，首饰有七十万钱，其可久乎？”[48]

镜子 天宝年间，一面带有装饰的铜镜在配之以特定的营销策略后，以 3,000 钱成交。

> 天宝时……女将一婢持钱市镜，行人见其色甚艳，状如贵人家子，争欲求卖。有一少年年二十馀。白皙可喜。女以黄钱五千馀之。少年与漆背金花镜。径尺馀。别一人云。有镜胜此，只取三千。少年复减两千。[49]

象牙 象牙在古代是昂贵工艺品的原材料之一并且获取困难、中原稀罕，因此其价格也比较高。小说中象牙的价格在数万到百万钱。（以下引文内容不代表本文的态度。我们坚决反对使用象牙获利，这也是我们对其他野生动物制品的态度。）

> ……其牙酷大，载至洪州，有商胡求买，累自加直，至四十万。寻至他人肆，胡遽以苇席覆牙。他胡问是何宝。而辄见避。主人除席云。止一大牙耳。他胡见牙色动，私白主人，许酬百万，又以一万为主人绍介，佯各罢去。[50]
>
> （大象）将猎夫至一处，诸象以鼻破阜，而出所藏之牙焉。凡三百馀茎。以示猎夫。又负之至所遇处，象又皆跪，谢恩而去。猎夫乃取其牙，货得钱数万。[51]

12 文化用品和文化服务

12.1 笔、纸和书

文具 文具的价格由于其自身性质原因——固有的使用价值和特定的文化炫耀价值的混同——价格差异会很大。关于笔的价格，唐代没有记录。作为一般文具的笔，五代的价格是 30 钱一支，我们也以此作为唐代的可能价格。

书 由于印刷术尚未大规模普及，唐代的书大多是写本；有专门从事抄书工作的抄工，普通书的价格包含了书本身的价格和抄工的工资。书的价格还取决于书本身的珍稀程度和卷幅大小。

表 10: 唐代部分文化用品价格

项目	细节	价格	数据来源
笔	后晋，汝州	30 钱每支	梁同书《笔史》qtd. in[14]p.149
白纸	永徽二年	0.6 钱每张	释道世《法苑珠林》qtd. in ibid.
拳山纸	上等纸张	3 钱每张	《趋朝类事》qtd. in ibid.
抄书	吴彩鸾抄写，唐韵	5,000 钱	《宣和书谱》卷五
小卷书	官方收购的零杂小书	平均每本 100 钱以下	罗衮, 请置官买书疏 qtd. in 《全唐文》卷八百二十八

[48] 柳玭,《戒子孙》《全唐文》卷八百一十六
[49]《太平广记》卷三百三十四, 鬼十九, 引广异记
[50]《太平广记》卷四百四十一, 畜兽八, 引广异记
[51] ibid. 引纪闻

12.2 文化娱乐性质服务

听歌很贵，100-300 钱。

听音乐 殷勤为我下田鉏，百钱携赏丝桐客。[52]

宴席期间的歌女服务 有一妪号汴州人也，盛有财货，亦育数妓，多蓄衣服器用，僦赁于三曲中。亦有乐工聚居其侧，或呼召之立至。每饮率以三锾，继烛即倍之。[53]

13 技术性服务

13.1 兽医

一般而言在古代，只有特定的牲畜，如马，才能享受兽医服务。

> 建中初有人牵马访马医称马患脚以二十鐶求治。[54]

13.2 占卜

占卜的价格是受服务对象影响的，占卜者的专业能力就是根据求卜客户的不同制定差别价格，从古至今一直如此。根据王仲荦的考证，唐朝占卜的价格呈现出类型化现象或 300 钱，或 500 钱，或一缣、一匹细绫。[55]

14 地租、房价、房租

房价受所在区位影响极大。简单而言，唐朝的高端住宅整体价格都在百万级别，一百万属于是高端住宅的入门价格。中端住宅的价格在十几万到几十万钱之间。唐朝官方也出台政策约束房租，但实际效果无法从史料中直接获得。

14.1 高端宅第

唐朝从开国到发展至极盛时代也经历了肉眼客观房价暴涨。太宗朝初期，孙伏嘉获赐位于京师价值 1,000,000 钱的住宅，在当时的环境里就有人觉着太过贵重，而且甚至皇帝也认为这是重赏。而到了白居易生活的时代，仅仅是为了人情，就消费了 6,000,000 用于购房。

> 对曰："陛下初即位，论元律师死，孙伏伽谏以为法不当死，陛下赐以兰陵公主园，直百万。或曰：'赏太厚。'答曰：'朕即位，未有谏者，所以赏之。'此导人使谏也……"[56]

被认为贫穷的马周轻松花费 2,000,000 钱购买了一处住宅：

> 为御史时，遣人以图购宅，众以其兴书生，素无赀，皆窃笑。它日，白有佳宅，直二百万，周遽以闻，诏有司给直，并赐奴婢什物，由是人乃悟。[57]

京师开化里房价 3,000,000 钱：

[52] 李贺,《舞曲歌辞章和二年中》

[53] 孙棨,《北里志》qtd. in 参考文献[14]p.144

[54]《酉阳杂俎》续集卷二, 支诺皋中

[55] 参考文献[14]pp.150f.

[56]《新唐书》列传第二十二, 魏征传

[57]《新唐书》列传第二十三, 马周传

……于京师开化里致第价钱三百万。[58]

白居易用 6,000,000 钱赎回了魏征的旧宅送给了魏家人：

（白居易）上钱六百万，赎文贞故第，以与魏氏。[59]

14.2 中端宅第

中端住宅的价格在十几万到几十万钱之间。

贞元十二年，使通儿往海陵卖一别墅，得钱一百贯。[60]

建中三年，初诉宅在庆云寺西，巫忽曰：可速卖此宅。如言货之，得钱十五万。[61]

便须离京，公其努力。此居处，五百缗自置，契书在屏风中。室内资储，一以相奉。[62]

14.3 地租、地价

都城的宅基地地租，每亩地租 20,000-30,000 钱；被强调是高价。[63]

且坊为要冲，地当贵里，亩赁二三十贯，居人四五百家。[64]

集市区域边角地段的地价，十余亩售价 30,000 钱；被认为是处理的便宜价格。

先是西市秤行之南。有十馀亩坳下潜污之地。目曰小海池。为旗亭之内。衆秽所聚。又遂求买之，其主不测，乂酬钱三万。[65]

元和四年，永州荒废土地的地价：不足一亩的废弃土地，售价 400 钱。

丘之小不能一亩，可以笼而有之。问其主，曰："唐氏之弃地，货而不售。"问其价，曰："止四百。"余怜而售之。[66]

14.4 房租

唐朝官方也出台政策约束房租，规定一间一月 500 钱。

南北卫百官等，如闻昭应县两市[67]及近场处，广造店铺，出赁与人，干利商贾，莫甚于此。自今已后，其所赁店铺，每间月估不得过五百文。其清资官准法不可置者，容其出卖。[68]

进士王璘，大中己卯岁，游边回京师。既至之日，属宣皇升遐，人心震扰，才入金光门，投诸逆旅，皆已肩镭，遂入丰邑坊诣景云观，仪一独院，月租五百文，即税辔秣驷马。[69]

[58] 杜牧,《樊川文集》卷四, 赠吏部尚书沈公行状

[59] 李商隐,《刑部尚书致仕赠尚书右仆射太原白公墓碑铭》

[60]《太平广记》卷四百三十六, 畜兽三, 引河东记

[61]《太平广记》卷三百六十三, 妖怪五, 引干馔子

[62]《剑侠传》贾人妻

[63] 唐代 1 亩约合 561.816m^2

[64] 李峤,《代公主让新起宅表》

[65]《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四, 治贪. 窦乂, 引干馔子

[66] 柳宗元,《钴鉧潭西小丘记》

[67] 昭应县隶属于京兆府，毗邻华清宫。

[68]《全唐文》卷三十三, 禁赁店干利诏

[69] 杜光庭,《神仙感遇传》卷四

小说中，上文的窦乂在西市购买的废弃地段兴建了 20 间店铺，日收租金约数千钱。

> 遂经度，造店二十间。当其要害，日收利数千，甚获其要。[70]

14.5 诗歌中的房价

白居易,《达哉乐天行》:

> 起来与尔画生计，薄产处置有后先；
> 先卖南坊十亩园，次卖东都五顷田；
> 然后兼卖所居宅，仿佛获缗二三千；

成辅端,《戏语》:

> 秦地城池二百年，何期如此贱田园。
> 一顷麦苗硕伍米，三间堂屋二千钱。

15 结束语

在深入探讨唐代经济与物价的复杂精妙之际，我们深感历史文献卷帙浩繁，然而，由于研究时间与精力的限制，以及自身学识的浅薄，本文在揭示其深层含义时难免力有不逮。因此，本文存在若干局限，特此说明如下：

首先，本文在研究对象的选择上，采取了较为理想化和均质化的方法。譬如，对于粮食的探讨，我们未能详尽区分其品质与种类，如大麦、麦、粟米、粳米、籼米等，更未细致考虑其加工程度，如是否脱粒、是否过筛等。同样，对于丝绢的研究，我们也未能深入掌握其详尽的分类与技术细节，这无疑是一种遗憾。

其次，本文在分析过程中，主要聚焦于史料所记载的部分，而未能进行更为广泛和深入的推广。例如，对于牲畜价格的探讨，我们受限于史料记载的不足，未能对地区、时间、牲口的去势情况、特定能力以及是否受驯等因素进行细致研究，这些因素无疑对价格有着重要影响。

最后，我们深知“学海无涯，编者尚需努力”。由于自身水平的限制，本文在诸多方面仍存不足，我们诚挚地期待读者能够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助我们不断进步和完善。

[70]《太平广记》卷二百四十四, 治贪. 窦乂, 引干馔子

致谢

多年以前我们在欣赏一部享负盛名的以武周时代为背景的电视剧时，我们注意到里面关于金钱的细节描写部分失真程度非常高。我们知道这不是编剧的责任，事实上，那时国内的古装电视剧一旦涉及的到具体的生活细节问题部分，几乎都是在胡说八道，因为几乎没有相关研究能提供一个全局视野的古代价格参考来满足文艺创作者的旺盛需求。后来，在和一位朋友聊到这个问题时，我们注意到，为广大具有此类需求的创作者归纳一个这样的参考十分必要；因此我们决定自己做这个工作，这也是我们决定将本文贡献至公有领域的原因。我们最终选择唐代作为我们工作的起点。在此，我们对所有启发了我们的朋友表示诚挚感谢。感谢李逢喜先生，在本文撰写期间，他为我们提供了大量工业化前农业生产的技术细节，在此之前，我们对此几乎一无所知，甚至五谷不分。感谢草说木言先生和弓手冬郎先生，该二位的科普视频对我们的启发相当大。感谢薛牧云先生，他为本文的校对工作付出了大量辛勤汗水。最后还要感谢金克丝女士，在我们整个工作期间，每当我们感到困顿疲乏时，她总是能给我们带来无尽的欢乐与活力。

参考文献

[1] 刘昫. 旧唐书[M]. 四库全书本.

[2] 欧阳修, 宋祁, 吕夏卿, 等. 新唐书[M]. 四库全书本.

[3] 司马光. 资治通鉴[M].

[4] 吴兢. 贞观政要[M].

[5] 苏冕, 杨绍, 王溥. 唐会要[M]. 四库全书本.

[6] 王钦若, 杨亿, 孙奭. 册府元龟[M].

[7] 杜佑. 通典[M].

[8] 段成式. 酉阳杂俎[M].

[9] 李昉, 扈蒙, 李穆. 太平广记[M].

[10] 伯伦大人, 青席引梦. 中国古代度量衡[Z]. 2023.

[1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GB 1351-2023 小麦[S]. 2023.

[12] 商兆奎, 邵侃. 唐代农产品价格变迁研究[J]. 安徽农业科学, 2008, 36(3): 2.

[13] 国家统计局. 2023 中国统计年鉴[M].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24.

[14] 王仲荦, 郑宜秀. 金泥玉屑丛考[M]. 中华书局, 1998.

附录 A 唐代度量衡制度

单位名称	换算关系	约合公制数值
寸	1/10 尺	3.06 cm
尺	10 寸	3.06 dm
丈	10 丈	3.06 m
里	1800 尺	550.8 m
亩	6,000 平方尺	561.816 m^2
升	1/10 斗	600 mL
斗	10 升	6 L
斛	100 升	60 L
铢	1/24 两	1.721 g
两	1/16 斤	41.300 g
斤	16 两	660.8 g
钧	30 斤	19.83 kg
石（重量）	120 斤	79.32 kg
钱（重量）	1/10 两	4.130 g

附录 B 唐代皇帝与年号

下表列出了唐代皇帝（不包含武则天）使用的年号及其对应的公元年。年内或月内改元的，均在对应的公元年后用汉字标出发生变革的月份。

数据来自维基百科-中国年号列表。

皇帝	年号	公元年	备注
高祖	武德	618-626	
太宗	贞观	627-649	
高宗	永徽	650-655	
	显庆	656-661 二	避讳称明庆
	龙朔	661 三-663	
	麟德	664-665	
	乾封	666-668 二	
	总章	668 三-670 二	
	咸亨	670 三-674 八	
	上元	674 八-676 十一	
	仪凤	676 十一-679 六	
	调露	679 六-680 八	
	永隆	680 八-681 九	避讳称永崇
	开耀	681 九-682 二	
	永淳	682 二-683 十二	
	弘道	683 十二	
中宗（首次）	嗣圣	684 正-二	
睿宗（首次）	文明	684 二-八	
	光宅	684 九-十二	九月武后称制
	垂拱	685-688	
	永昌	689 正-十	
	载初	689 十一-690 八	用子正，
	天授	690 九-692 三	用子正，周革唐命
武周时期			700 年复寅正
中宗（复辟）	神龙	705-707 九	元年二月，唐复辟
	景龙	707 九-710 六	
殇帝	唐隆	710 六-七	
睿宗（第二次）	景云	710 七-712 正	
	太极	712 正-四	
	延和	712 五-八	
玄宗	先天	712 八-713 十一	
	开元	713 十二-741	
	天宝	742-756 七	三年，改年为载
肃宗	至德	756 七-758 二	
	乾元	758 二-760 闰四	元年二月，复载为年

= 下页续表 =

续表

皇帝	年号	公元年	备注
	上元	760 闰四-761 九	
	（无）	761 九-762-四	去除年号，用子正
	宝应	762 四	复寅正
代宗	宝应（沿用）	762 四-763	
	广德	763 七-764	
	永泰	765-766 十一	
	大历	766 十一-779	
德宗	建中	780-783	
	兴元	784	
	贞元	805 八	
顺宗	永贞	805 八-十二	
宪宗	元和	806-820	
穆宗	长庆	821-824	
敬宗	宝历	825-827 二	
文宗	大和	827 二-835	
	开成	836-840	
武宗	会昌	841-846	
宣宗	大中	847-860 十	
懿宗	咸通	860 十一-874 十一	
僖宗	乾符	874 十一-879	
	广明	880-881 七	
	中和	881 七-885 三	
	光启	885 三-888 正	
	文德	888 二-十二	
昭宗	龙纪	889	
	大顺	890-891	
	景福	892-893	
	乾宁	894-898 八	
	光化	898 八-901 三	
	天复	901 四-904 闰四	
	天佑	904 闰四-八	
哀帝	天佑（沿用）	904 八-907 三	沿用天佑

附加信息

作者

青席引梦

“于嗟女兮，无与士耽”

本文由以下组织、项目提供支持：

中国古代历史研究，项目编号：-

收稿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修回日期：2024 年 6 月 21 日

引用本文 GB/T 7714-2015:

青席引梦; 唐代物价：收集、整理和分析 [Z/OL].(2024-06-12).

通讯方式 E-mail: fantasyregina@foxmail.com